

附件 2

广州市天河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州市天河区总工会的主要职责是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主要包括以下十个方面：

1.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全区工作大局及区委、上级总工会的指示、决定，确定本区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贯彻执行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

2.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区基层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

3.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以及上级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意愿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制度和法规草案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4.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指导全区基层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企业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

工作。

5.向区属局、街道党组织推荐其工会的主要领导人选；协助党委管好工会干部，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加强自身建设和改革；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计划；负责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工作。

6.对职工劳动安全健康和劳动保护工作状况进行调查研究，并发挥监督、指导和服务作用；调查研究有关职工就业、工资、保险、福利等情况，推进职工社会保障和集体福利事业的发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7.协助区政府做好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本地区劳模的管理工作；负责区劳动竞赛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8.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兴办的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9.负责指导全区职工文化体育活动；负责女职工工作，根据女职工的特点和意愿开展工作。

10.完成区委和上级总工会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得到新加强。着力做好工会培优、推优工作，先后推荐8名个人和3个集体参与全国、省“五一”劳动奖评选，1人荣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组织25名劳模参加全国、省、市、区的疗休养和体检活动，组织劳模代表、基层工会主席等开展“英雄花

开英雄城·红色工运之旅”教育活动，发放双节慰问品。与区教育局联合举办 2023 年天河区教育系统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感动天河的最美教师”颁奖会。着眼服务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与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卫生健康局联合举办 2023 年“工匠杯”消防业务技能大赛、第七届“工匠杯”环卫技能竞赛、天河卫生健康系统“工匠杯”职业技能竞赛妇幼健康竞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技能竞赛；宣传发动辖内企业积极参加 2023 年广州市人力资源服务高质量发展劳动技能竞赛；组队参加“羊城工匠杯”广州市职工心理健康服务职业技能大赛、广州市劳动争议多元化解业务技能竞赛，天河“工匠杯”的辐射示范效能进一步显现。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本部门整体基础目标为：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参照省总工会文件精神，对劳模慰问、疗休养等作出明确规定，使区级劳动模范的服务管理更趋完善。组织劳模疗休养和参观活动，在中秋和国庆对劳模进行慰问，发放慰问品 168 份，共计 10.92 万元。充分激发广大职工光荣感、使命感，激发广大职工的劳动热情和创造活力，并倡议广大职工群众看齐劳动模范，争做现代化建设的主力军，争做立于时代潮头的领跑者。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3 年本单位预算收入 583.32 万元，调整预算数 560.71 万元，决算数 560.5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48 万元，减少率 7.9%。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583.32 万元，调整预算数 560.71 万元，

决算数 560.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8 万元，减少率 7.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调整预算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率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调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率 0%。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本单位年一般公共预算初预算支出 583.32 万元，调整预算支出 560.71 万元，决算支出 56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1.65 万元，占比为 96.62%；项目支出 18.92 万元，占比为 3.38%），部门预算执行率 99.97%。从经济性质分类来看，工资福利支出 354.18 万元，占比 63.18%；商品和服务支出 47.46 万元，占比 8.4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8.94 万元，占比 28.35%；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发挥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作用。

2023 年本部门预算申报时编制了部门整体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部门整体共设立产出指标 3 个，其中数量指标 1 个，质量指标 2 个；部门整体共设立效益指标 1 个，其中社会效益指标 1 个。

年中，按照区财政局的安排，组织本单位各业务科室对部门整体、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于2024年6月20日前开展了部门整体及重点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均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将材料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区财政局。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编报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重点关注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施情况。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整体水平取得了明显的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评机制的完善、项目的合理合规有着重要的作用。

（二）履职效能分析

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参照省总工会文件精神，对劳模慰问、疗休养等作出明确规定，使区级劳动模范的服务管理更趋完善。组织劳模疗休养和参观活动，在中秋和国庆对劳模进行慰问，发放慰问品168份，共计10.92万元。充分激发广大职工光荣感、使命感，激发广大职工的劳动热情和创造活力，并倡议广大职工群众看齐劳动模范，争做现代化建设的主力军，争做立于时代潮头的领跑者。

（三）管理效率分析

我单位年初按财局要求编制预算，按序时进行完成预算执行率，及时公开预决算信息，按规定进行采购，年末对国有资产进行盘点。充分利用各级工会活动阵地和工作平台，实现从职工实际需求出发开展有针对性、有效性的服务，搭建职工的桥梁，推

动社会保障制度的完善和送温暖工作经常化、制度化、社会化，最大限度满足企业和职工开展问题活动的需要。推进职工社会保障和集体福利事业的发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共同促进企业发展和稳定。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对劳模欠缺一定精神关怀，不能够真正深入到劳模的工作生活中，了解他们的一些非物质需求。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建立科学公正的劳模评选、管理制度。为好劳动模范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激励劳动模范更好地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激励广大职工学先进、赶先进、争当先进，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生产和工作的积极性、创造性，促进生产经营和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企业要结合实际实际，制订劳模评选管理制度，为长久保证劳模的先进性。

广州市天河区总工会

2024年6月20日